

步行桥

李晓丹
/ 著

LI XIAO DAN
WORKS

BU XING
QIAO

一个关于
寻找光芒
的故事

我曾经以为
这是世界上
最高的地方

新概念作文大赛
一等奖得主
90后代表作家李晓丹
长篇小说力作

《中国校园文学》杂志
创刊近三十年来
最高人气连载作品

作家出版社

步行桥

BU XING
QIAO

李晓丹
/ 著

LI XIAO DAN
WORDS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步行桥 / 李晓丹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7. 7
ISBN 978-7-5063-9240-2

I. ①步…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80349号

步行桥

作 者: 李晓丹

责任编辑: 省登宇

装帧设计: 粉粉猫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2 × 210

字 数: 390千

印 张: 14

版 次: 2017年7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9240-2

定 价: 29.00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CONTENTS

一 被光芒吞噬的光芒	1
二 绝对不能被遗忘的记忆	51
三 请教给我发光的魔法	89
四 救我，谎言	135
五 光堆砌的高墙	173
六 战场	209
七 誓言比流言更容易粉碎	247
八 笑颜	283
九 光芒	323
十 傅雨希：你的笑容啊，比起什么都要让我心动	359
十一 步行桥	411

一 被光芒吞噬的光芒

在这个世界上，光芒是比黑暗更可怕的东西。

因为光芒可以驱散黑暗，亦可以吞噬光芒。

这是在我的光芒消失很久之后，我才领悟到的事情。

七岁时的我相信自己是有魔法的。

那时的我像童话里闪闪发光的公主一样引人注目，无论做什么都会得到所有人的喜欢。

记得幼儿园的时候，老师带大家去动物园看孔雀。小朋友们围着笼子叽叽喳喳吵了半天，孔雀就是不肯开屏。最后老师抱着我走到孔雀面前，它向我温顺地低下头，“哗啦”一下展开闪耀着金色光芒的美丽尾巴。那种开心又荣耀的感觉现在回想起来，心还是会像吹满粉色的泡泡一样膨胀起来。

我一直相信我拥有能让自己变得耀眼的魔法。总有一天神的使者会来到我面前，亲口向我宣布这件事。

我生活的城市中间有一座巨大的步行桥，将城市分割为城南城北两个部分，站在桥上几乎能将整个城市尽收眼底。我曾经以为这是世界上最高的地方，如果神的使者有一天来找我，他一定会降临在这里，于是我每天都会拉着傅雨希他们在桥上玩。

那时城北区刚刚开发，晚上只有住在附近的人家在上面散步。我每天最期待的事情，就是晚餐后被爸爸抱着在桥上看风景。七点钟，整个

城市的灯火全部亮起的一瞬间，我爸总会把我高高举起来开心地问：“简简佳，你看我们的城市漂不漂亮？”

“漂亮！”我大声回答。

“以后会越来越漂亮的，”他笑着说，“简简佳也是，以后会越来越漂亮！”

我开心地笑个不停，觉得那一刻全世界的人都在看着我，由衷地羡慕着我。

远处的光芒之中，有一处最耀眼的金红色光芒，像孕育着美丽的火焰一样温暖明亮。每当城市的光芒亮起，我的眼睛总会不由自主地去寻找它。我骄傲地想，只要这美丽的光芒继续闪耀着，我的光芒就永远不会消失。

我不知道的是爸爸那时已经生病了，当他再也没有力气把我举起来的那天，他进了医院，不到半年就去世了。而我每天晚上依然会一个人站在桥上，等待这个城市的光芒全部亮起，寻找着属于我的金红色光芒，就这样过了十年。

这十年来，我看着这个城市的灯火越来越明亮，看着无数闪烁着迷人灯光的高楼大厦矗立起来，然后眼睁睁地看着它们把我的光芒一点一点淹没掉。直到有一天，我再也找不到它们了。

我不知道它们是被光芒吞没，还是真的消失了。我能做的只是依然执着地站在这里，怀着悲哀的心情继续寻找着，期望在那灯火阑珊的罅隙，能再看到一点还未完全消失的光芒。

我固执地相信着有一天能够再次看见那些光芒，就像我固执地相信着神的使者有一天会来找我，承认我闪闪发光的魔法。

“我昨天晚上买了一个豆沙包……”

“然后我一口咬下去……”

“很痛好不好，我都快哭出来了……”

我无奈地睁开眼睛，今天上课第四次被傅雨希吵醒。我睡着前他就在身后讲他吃了一个豆沙包咬到嘴唇的故事，那时数学老师刚开始讲选择题，而现在已经讲到解析题了，他还在继续那一话题。

这个无聊的故事他在上学路上已经给我讲过一遍了，而且我听的那个版本更加绘声绘色并加入了丰富的肢体语言，即便如此也无法掩盖故事本身的空洞。也许因为又听了一遍的原因，他的声音现在格外令我上火，所以我完全不能理解他旁边的倾听者为什么都是一脸钦慕的表情。是不解风情，还是她们都是善解人意的天使？

“闭嘴！”我愤怒地回头对着口形，他假装没看见，可不该看见的人却看见了。

数学老师严肃的目光投向这边：“陈佳简！”

这个教室里据我所知没有一个人叫陈佳简，但我还是站起来了。

“既然你想说话，那最后一道题的答案你来说一下吧。”他居高临下地看着我，一副我铁定做不出来的样子。

我低头看了眼自己试卷上清晰的解题方法，说出了答案。赞赏的目光纷纷投向我身后的傅雨希，而我已经习惯了这些。没有人相信我能解

答出这种难题，一定是身后的傅雨希告诉我的。

坐下前我想至少要告诉他我叫陈简佳才比较帅气，但这个念头只闪了一下就打消了，那种热血的举动实在不符合我的风格。高一他叫我“傅雨希前面那个女生”，高二叫我“陈什么来着”，虽然现在顺序有点问题，但照这种发展速度，估计到毕业他就能记住我的名字了。

万事不了了之是解决问题的最好方式，就像老师继续转身讲他的题目，傅雨希继续讲他和豆沙包的故事，我在耳朵里塞了棉球再次昏睡了过去。

再醒来已经是下午最后一节的自习课了。我关上开了一天的CD机，发现我旁边一直空着的座位上坐了一个人。

一定是傅雨希又趁自习跑到这里来了，我像往常一样嫌恶地推他，“滚回去。”

然而我看到的却是一张陌生男生的脸，清秀干净，眼睛清澈得像湖水一般。我怔怔地望着他，他却转过脸望向窗外，到放学也没有理我。

今天美术社活动取消，我和傅雨希可以提前回家。

我们是同一栋楼的邻居，他住二楼，我住五楼。因为家和学校分别在步行桥的两头，我们从小学开始就一起走过这座桥上学回家。

六岁那年搬来这里我就认识了傅雨希。那时的他又矮又瘦，浑身脏兮兮的，院子里的孩子都躲着他，他却像鼻涕虫一样黏着我。小学开学前一天，他腆着笑脸对我说：“明天一起去学校吧。”我心想才不要呢，好不容易上学后可以摆脱你了。于是第二天早上我和肖扬他们一起去学校，傅雨希则在开学典礼上迟到被老师骂得好惨。然而第二天我刚走到他家门口，门突然打开了，他笑嘻嘻地出现在我面前，我只好带他一起走。后来无论我故意提前或者拖后多久，都会在二楼遇见刚好出门的他，所以不得不默认了他的存在。

后来肖扬他们陆陆续续搬走了，当年院子里的孩子现在只有我和傅雨希住在这里。我也习惯了每天走到二楼看见他那张灿烂笑容的脸，只是他脸上的脏东西不见了，五官也越来越精致，等我注意到的时候，这

家伙就已经是现在这种好看到让人懊恼的模样了。

走到三楼，傅雨希聒噪的声音却还在不停响着，我无语地回头瞪他，“你是不是又想到我们家蹭饭了？”

他扭捏地拉拉背包，“我忘带钥匙了。”

我一把抢过他的书包，嫌弃地从里面揪出两团带耳朵的大毛球钥匙圈，“这是什么？”

他极不情愿地接过钥匙，脑袋像那两个毛球一样沮丧地耷拉着。

我妈坐在饭桌旁等我。她在医院上夜班，我们每天只有早上和傍晚能匆匆见面。

她飞快地往我身后看了一眼，失望地问：“雨希没来？”

“嗯。”我夹了块豆腐放进嘴里。

她叹了口气，“这孩子好久没来了，是不是不喜欢我做的菜了。”

“不会，”我自顾自地吃着，“我邀请过他了，他这两天比较忙。”

我们到吃完饭也没再说话。从我爸去世后，我有些不知道怎么和我妈相处，她对我的态度也不冷不热。也许我们都不知道如何彼此安慰，又不愿看见对方的伤心，因此都在下意识地互相闪躲。

不知什么时候，傅雨希成了我们之间唯一可聊的话题。我妈平时沉默寡言，提起傅雨希却会笑容满面。她记得他喜欢吃的每一道菜，关心他的每一件小事，仿佛除了这些就和我无话可说。我们像是因为傅雨希才聚在一起的两个粉丝，可问题是，我又不是傅雨希的粉丝。

“对了，”我想了想说，“下个星期天傅雨希应该会来。”

我妈立刻露出了笑容，“那天有什么好事么？”

“没什么好事，”我淡淡地说，“那天是我的生日。”

2

回到房间，我掀开书桌上可疑的黑色罩布，露出大堆的辅导书和习题册，对读书头疼的人见到如此蔚为壮观的场面一定会吓哭的。我不欢

迎傅雨希来的另一个原因，就是怕他发现这个秘密。

我看了下表，已经八点了。睡了一天，我也该开工了。

我打开书包，拿出藏在里面的 CD 机和几张贴着摇滚封面的 CD，但这些 CD 的内容并不是摇滚乐，而是这一天所有老师讲课的内容。我白天睡觉时 CD 机的录音键是一直开着的，将老师讲课的内容尽收其中，这样我晚上听的时候便可以过滤掉没用的废话，只听真正重要的部分。

白天睡觉，晚上通宵念书是我研究出来的一条高效却不怎么光彩的学习之路。我走上这条道路的初衷，只是不想让傅雨希太得意而已。

升了高中之后，傅雨希就稳坐年级第一名。要是他像其他优等生一样拼命努力也就算了，可是他几乎每天上课都在和周围的人说笑，作业也都是抄别人的。每逢考试班主任让他到讲台上介绍学习经验时，他总是极为欠揍地笑着说：“我真的没怎么努力，就是比较幸运而已。”

有什么比输给这样的人更令人生气呢。而我能容忍任何人，唯独不能容忍傅雨希在我面前耀武扬威。在我确定如何用功都不可能考到他前面后，干脆装出无所谓的样子，说我就算天天上课睡觉也不会掉出前十名。我每天晚上玩命地念书，只是为了维持这可怜的面子。

其实听录音也不是容易的事情，因为 CD 除了老师的课堂内容，还忠实地记录了傅雨希的聊天内容。因为他坐在我后面，所以声音常常盖过了老师的声音，而且从头到尾贯穿了整个录音：“我昨天晚上买了一个豆沙包……”

第三遍！我暴躁地想把 CD 机扔在地上使劲踩！

我打开外放让里面的傅雨希自己讲，烦得快要睡着了。记得高一同桌的女生红着脸说她的愿望是每天听着傅雨希的声音入睡，不知她如果知道我每天享受着这般待遇会做何感想。

迷迷糊糊中电话响了起来，那边传来傅雨希精神饱满的声音：“是我！”

“我知道。”抛开我狭窄的人际关系圈，能在深夜没有道德观念理直气壮地拨通别人家电话的人也是屈指可数的。

“我好像听见自己的声音了。”他疑惑地说。

我惊觉 CD 机还处在外放状态，赶紧抓过来关掉，“那是你平时废话太多幻听了。”

“是吗，”他笑了起来，“我正在画你的生日礼物，是不是很期待？”

“没有，”我毫不期待地回答。

“对了，马可说他不当社长了，美术社下周投票选社长。”

“他居然舍得。”我无语地说，马可虽然画得不怎么样，却乐于组织一切团体活动，从高一直霸占着社长职位不放。

“毕竟高三了嘛，”傅雨希笑了起来，“不如你来当社长吧。”

我严肃地警告他：“丑话说在前面，你要是敢像去年那样投我票，我们就绝交。”

投票活动中最丢脸的就是只有一票的人，特别当这个人平时是个默默无闻的人时，就会被公认是自己投了票。高中以来傅雨希就没少干这样的好事。

这次我撂下狠话，他应该会收敛了吧。我挂断电话，重新打开外放。

每年生日我都会从傅雨希那里收到我的画像作礼物。其中最醒目的是七岁生日他第一次送给我的《我的朋友陈简佳》，如果题目里没有名字，没人能看出画上的巨大图形是我的脸，那张脸傻瓜一样大笑着，涂了至少二十种颜色。可是一幅一幅翻下去，就会发现他的画越画越好了，甚至到了让我不甘心的程度。

我和傅雨希都是小学一年级开始学画画的，准确地说，我比傅雨希还早一天。

我小时候的梦想是成为一个画家，而学画画却是我人生走向失败的第一步。但我是怀着骄傲的心情，欢快地走出这一步的。

这归功于我爸高超的说客天赋，他没有像其他父母一样凶巴巴地强迫孩子，而是告诉我只有特别有天分的孩子美术班才肯收，我得意地想傅雨希这种傻瓜一定是没资格参加的，晚上回家终于不用被他缠住了。谁知道第二天，他却提着小红桶出现在美术教室门口。

每天上课他就只有三件事可做：盯着我傻笑，盯着我的画板傻笑，

盯着自己的画板傻笑。一个学期后，傅雨希终于学会摆弄颜料了，但大部分颜料总会弄到自己身上。我以为他待不了多久就会退出了，没想到他一直待了下去，更没想到他的画竟然越画越好。五年级我望着他的画本惊讶地问：“这是你画的？”他急忙抢过去，“这些画得不好，我准备收起来的。”但他口中那些不好的画，已经不是一个小学美术社的孩子能画出来的了。那年我们参加了一个国家级的绘画比赛，傅雨得了第二名，我却什么名次也没得到，美术老师看我的眼神充满了失望。

那是我第一次输给别人，而且是输给我那么看不起的傅雨希，这让我感觉十分丢脸，第一次怀疑我是不是真的天生带着光芒。

我退出了美术社，不屑地说我觉得画画没意思了，心里计划的是升了初中再参加美术社，因为那所重点中学是傅雨希打死也考不上的。我没想到的是，他居然以吊车尾的成绩考进了那所中学。最震惊的人是他爸，他早习惯了家长会拿着傅雨希的成绩单压抑怒火，宣布成绩那天他坐在小桌子后面一脸茫然，不敢相信老师夸奖着的人是他儿子。

初中我再次悲催地和傅雨希分到了一个班，重新画画的计划也破灭了。我在眼花缭乱的社团中选了半天，加入了小提琴社，结果第二天傅雨希也加入进来了。我们第一支曲子学的是《洋娃娃的摇篮曲》，他虽然第一节课拉得乱七八糟，但不到一个礼拜就拉得滚瓜烂熟，我常常拉不准音。听不惯音乐老师表扬他的我退出报名了围棋社，让人恼火的是跟屁虫傅雨希又跟来了，再次在众人面前证明了他的围棋天分。于是书法、网球、笛子……几乎所有社团我都转了个遍，然后像恶性循环般一次次输给傅雨希，终于我决定不再参加任何一个社团，因为我不想再输给他。

而现实是我已经输了。高大帅气、无所不能的傅雨希理所当然成了学校最受欢迎的人，我却成了路人般的存在。

有时我会把傅雨希送我的那些画拿出来一张一张翻看，看着我的脸从绚丽生动的水彩变成苍白平淡的素描。我抚摸着去年收到的画，画上女孩的脸庞近乎完美，但与最初像傻瓜一样大笑着的脸相比，却是那么黯淡无光，如果缩小几十倍，就是报纸灰白照片中平淡的路人。

七岁有着最灿烂笑容的陈简佳，你会想到十七岁的自己会有这样一张平淡无奇的脸么？我曾经那么幸福地想象着自己的十七岁，想着神的使者一定找到了我，他微笑着走向我，轻轻呼唤我的名字——

“陈佳简，陈佳简，陈佳简，陈佳简……”

我吓得从床上爬起来，CD机卡住了，数学老师叫我的名字被不断地诡异回放。我懊恼地快进了一会儿重新打开，这次是班主任的声音：“这是今天转到我们班的新同学，介绍一下你自己。”

“我是谢安琪，希望能和大家好好相处。”彬彬有礼的声音，却听不出一丝想好好相处的期望。

班主任的声音又响起来：“我来安排一下座位吧……”

“窗边那个空位好了。”脚步声逐渐靠近，然后我听见书包放在桌子上的声音。

我终于知道下午那个神秘人的来历了，然后重新打起精神听着录音画重点，直到听到那声突如其来的“滚回去！”

3

早上出门时我妈已经睡了，一个粉色的饭盒摆在餐桌上，上面有一张纸条——“给雨希的包子”。不知为什么，我听出了一种强调的语气。

在二楼我又和傅雨希不期而遇，他笑嘻嘻地冲我招手，一夜没睡的我看到这种精神饱满的人感觉更累了，直到站在桥上吹了会儿风才渐渐清醒。我们每天早上都在桥上吃早餐，坐在栏杆上吹着晨风，有一种很舒服的感觉。

傅雨希满脸笑容地捧着两个烤地瓜出现在我面前，“你要哪一个？”

我盯着它们看了半天，“你喜欢哪一个？”

他毫不客气地指着那个比较大的，于是我一把抢过来。

“你直接拿去不就好了，干吗虚伪地问我？”他不满地抱怨。

我开心地吃了起来，只有在傅雨希面前，我才会表现出如此任性的一面。也许是因为和他一起的时候，我会常常忘记我不再是怎样任性都

能被包容的陈简佳了，也许是因为喜欢看平时意气风发却在我面前总是吃瘪的样子。

从步行桥下来我们兵分两路，傅雨希会绕远路大约晚我四分钟到学校。我不想让学校的人知道我们很熟，从小学开始这个立场从没改变过。小学是单纯觉得和他在一起很丢脸，我曾经严重警告过他，在学校不许和我说话，否则就再也不理他，他虽然百般委屈还是同意了。十年过去了，任谁看傅雨希都不会是我们之中那个应该被嫌弃的人，但这个约定还是微妙维持着。一旦技不如人马上放低姿态的事情我做不到，这也是我没什么朋友的原因。

高三后上早自习的人明显多了。我推门进去时所有人都在低头看书，而傅雨希进去的时候，大家却齐刷刷把头抬了起来，教室里马上一片欢乐祥和的景象。我早发现教室每天进入吵闹模式就是从傅雨希进门那一刻开始的，他就像被扔进炮仗堆里的火柴，让整个教室都炸了锅。

谢安琪正在写功课，我正犹豫该不该跟他道歉，他却抬头对我说了“早上好”。

“早上好。”我微笑着说，看来他不是想象中难相处的冷漠怪，“昨天没来得及自我介绍，我的名字……”

“没这个必要，”他淡淡地说，“抱歉我功课还没写完，一会儿再说吧。”

“陈简佳”三个字被我含在嘴里，变得无比苦涩，却怎么也做不到若无其事地咽下去。胸口久违地微微作痛，这个曾经令我自豪的名字，有一天我竟会连说出口资格都没有。

如果他是个爱找茬的不良少年就算了，可他偏偏那么礼貌地回答了我，仿佛在语重心长地教育我：你的名字没有人想知道，你是谁没有人在意。

谢安琪终于在自习结束前补完了作业，他松了口气合上作业本，把手伸给我，“帮你一起交上么？”

“不用！”我把书用力一摔，隔着他把作业递给课代表。

他目瞪口呆地望着我，大概觉得我是个怪人吧，明明方才一副讨好

的嘴脸，转眼间就发起脾气来。

不知道为什么，早就习惯被忽视的我这次格外较真。原因可能在于我平常没怎么争取过，而这次热脸贴了冷屁股让我无比懊恼。而谢安璃对我的反应也只有那一时的目瞪口呆，而后就没再理我。

后来我发现，不仅对我，他对所有人都是淡淡的。我印象中转校生都要格外努力才能融入集体，但他压根没有这种想法。让我开心的是，自以为魅力无限去搭讪的傅雨希，最终也败兴而归。

我高二向老师提出不需要同桌的原因，就是不管什么人坐过来马上会被傅雨希缠上，男生会变成他的好哥们，女生则会被他迷得神魂颠倒。而后不久班上传言只要坐在我旁边，成绩马上会掉到最后一名，反而没人想坐过来了。

托谢安璃的福，我周围的环境不会重新变得嘈杂不堪。我上课摆弄CD的时候，他也只是淡然地瞥了一眼，就去翻弄他的笔记本了。那是一本很破旧的黑色笔记本，他总像宝贝一样捧在手里小心翻看，八成里面是他抄的花季雨季的诗词歌赋，以前喜欢傅雨希的那个同桌也做过类似的事情。

中午时间我都在美术教室度过，这是个安静的地方，前提是傅雨希不每天来蹭饭的话。美术教室在五楼，从旁边的楼梯上去就是天台。高一时我拿着饭盒去了天台，却发现上面全是情侣，沮丧地下来时发现了走廊深处的美术教室。于是我和傅雨希加入了美术社后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偷配了两把钥匙。

我把饭盒往傅雨希手里一塞，“赶快吃，吃完就滚。”

“你和我一起吃嘛。”他笑着拉住我。

“我才不要，”我嫌弃地说，“这里面八成是你喜欢的虾仁。”

他抓起一个包子塞进嘴里，失望地说：“骗人，是我最讨厌的芹菜。”

“真的？”我拿起一个咬了一口，立刻变了脸色，“这不是虾仁的么，你自己看！”

我还没反应过来，他就开心地凑过来吃掉了我手上的半个包子。